

乡村振兴 战略规划

2018-2022

总揽

近日，党中央、国务院印发
《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一、背景和意义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

重大意义

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基础

建设美丽中国的关键举措

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有效途径

健全现代社会治理格局的固本之策

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必然选择



二、主要目标

提出 **22项** 具体指标

约束性指标 **3项**

预期性指标 **19项**

首次建立了乡村振兴指标体系，提出了到2022年的目标；对到本世纪中叶分两个阶段作出谋划

2018年至2022年这5年间，既要在农村实现全面小康，又要为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打好基础

三、构建乡村振兴新格局

坚持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统筹城乡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打造各具特色的现代版“富春山居图”

统筹城乡发展空间

分类推进乡村发展

优化乡村发展布局

坚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

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

- +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 + 强化乡村振兴人才支撑
- + 加强乡村振兴用地保障
- + 健全多元投入保障机制
- + 加大金融支农力度



四、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

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明确了阶段性重要任务，部署了82项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和组织振兴的重大工程、重大计划、重大行动

(一)推动乡村产业振兴

加快农业现代化步伐

夯实农业生产能力基础

建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

加快农业转型升级

强化农业科技支撑



发展壮大乡村产业

推动农村
产业深度
融合

完善紧密
型利益联
结机制

激发农村
创新创业
活力

(二)建设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

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加强乡村生态保护与修复

(三)繁荣发展乡村文化

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丰富乡村文化生活



(四)健全现代乡村治理体系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对乡村振兴的全面领导

促进自治法治德治有机结合

夯实基层政权



(五)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提升农村劳动力就业质量
增加农村公共服务供给



规划实施

实行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乡村振兴工作机制，坚持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让乡村振兴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同行动

加强组织领导

落实各方责任 强化法治保障

动员社会参与 发展评估考核

有序实现乡村振兴

准确聚焦阶段任务

科学把握节奏力度

梯次推进乡村振兴



出品：国家发展改革委
制图：中国经济导报 中国发展网
设计：赵丽